

# 臺南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113 年度

「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應用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

## 供應服務商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執行單位：高盛大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2 版

## 壹、本計畫目的

臺南市作為臺灣南部的經濟樞紐之一，正積極面對全球氣候變遷的挑戰，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透過本計畫將建立專家團隊，提供臺南市產業關於雙軸轉型的相關問題諮詢及輔導。為達本計畫目的，特邀全國雲端數位系統供應服務商，提出符合本計畫系統服務規範的相關系統優惠方案，且提供 80 萬的補助金給予臺南市企業，協助臺南市產業在轉型的過程中能得到最專業的協助及最實惠的幫助。

## 貳、提供之系統服務規範

- 一、必須包括應用軟體訂閱或使用期 3 個月以上，以及相對應期間的相關教育訓練、技術諮詢或客戶服務等。
- 二、提供之系統須符合下列類別之一：

### 節能減碳管理系統

- 如碳盤查、碳管理、能源管理等。

### 企業四大管理系統

- 生產/研發系統、人力管理系統、財務管理系統、資料處理系統、遠距辦公、進銷存管理、資訊安全等。

### 零售行銷系統

- 如POS、CRM、開店平台網站建置、網路行銷等。

## 參、申請期間

- 一、第一梯次申請時間：即日起-113/5/31。
- 二、第一梯次遴選公布時間：113 年 6 月。
- 三、第二梯次申請時間：113/7/1-113/9/25。
- 四、第二梯次遴選公布時間：113 年 9 月 30 日。

## 肆、申請管道

- 一、113 年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官方網站：[www.tainandt.com](http://www.tainandt.com)
- 二、LINE 官方帳號：@tainandt
- 三、連絡電話：06- 2235585
- 四、電子信箱：2024tainandt@gmail.com

## 伍、申請資格

- 一、須符合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營業項目需包含下列三種之一。



- 二、實收資本額 100 萬元以上。
- 三、非為陸資企業、外國營利事業在臺設立之分公司及本國企業分公司。
- 四、最近 5 年內無執行政府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無因執行政府計畫受停權處分且停權期間尚未屆滿之情事。
- 五、最近 3 年內無欠繳應納稅捐之情事。
- 六、最近 3 年內無違反環境保護、勞工、食品安全衛生或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之相關法律規定且經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情節重大之情事。

## 陸、申請應備文件

- 一、紙本申請表或前往官方網站([www.tainandt.com](http://www.tainandt.com))線上申請。(附件一，用印上傳)。
- 二、供應服務系統方案內容資料表，1 個系統方案填寫 1 份。(附件二，至少一個，多個請與執行單位聯絡)。
- 三、「公司登記證明文件」：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登記之核准函、或公司登記表、或列印「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之「公司基本資料」均屬之(依據商工行政法規函釋字號:經商字第 09802413890 號解釋)。
- 四、合法納稅證明文件：如營業稅 (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 或所得稅或免稅證明或無違

章欠稅之查復表。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代之。

五、加分非必要：可另檢附佐證廠商營運實力或品質之證明文件提供審查時參考，例如獲獎紀錄、專業認證等。

## 柒、審核方式

### 一、資格審查

(一)執行團隊對申請供應服務廠商及其申請資料進行資格審查。

(二)申請資料如有缺漏者，由執行團隊通知限期內補件，補件未完成或申請資格不符者，由執行團隊以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資格不符。

### 二、系統審查

(一)執行團隊對申請供應服務廠商之供應服務系統方案進行系統審查。

(二)供應服務系統方案之應用軟體臺南市企業可以獨立經營與操作。

(三)臺南市企業擁有資料自主權：供應服務商須能提供臺南市企業免費、隨時、自行完整下載因使用此方案而產生的資料與紀錄。

(四)以下方案內容不納入考量：

1. 單一功能 - 如雲端空間租賃、數位廣告或簡訊購買、遠距視訊、搜尋引擎優化 ( SEO , Search Engine Optimization ) 等。
2. 只提供硬體 - 如 POS 機、Pad 平板、感應器等。

### 三、機關審核

(一)通過資格審查與系統審查後，執行團隊整理供應服務廠商申請資料及供應服務系統方案，統一提交給機關審核供應服務廠商。

(二)機關審核通過後上架於『113年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官方網站』。

## 捌、供應服務商應配合事項

一、於本計畫期間 ( 自本計畫公告日期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執行單位會在本計畫官方網站上架供應服務系統方案，提供臺南市企業了解與採購。

二、與臺南市企業簽訂之供應服務系統方案買賣契約，應使用執行單位提供之定型化買賣契約為主約，可針對供應服務系統方案內容提供相關補充條款做為附約，附約不得違反主約規範原則與精神。

### 三、方案品質維護

針對已上架本計畫官方網站之供應服務系統方案，供應服務商應遵循以下規定，以共同維護本平台之方案服務品質：

- (一) 當臺南市企業以全額自付方式購買供應服務系統方案，供應服務商不得無故拒絕。
- (二) 供應服務系統方案若有內容調整、版本更新、價格變更等調整需求，須經由執行單位審核同意，方可調整。
- (三) 供應服務商應配合事項：
  1. 配合執行單位實地抽查雲端資料庫使用流量紀錄 ( system log ) 或其他需要查核方式，如畫面截圖、系統使用證明等。
  2. 配合執行單位相關成果展示宣傳活動、績效追蹤及調查研究。
  3. 禁止將上架本計畫官方網站之供應服務系統方案與其他非經本計畫遴選通過之方案共同包裝銷售。
- (四) 執行單位得就遴選通過之供應服務商和供應服務系統方案執行情形進行查核、績效追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要求限期 1 個月內改善、將入選之供應服務系統方案下架，或將其自公告名單中移除：
  1. 未配合執行單位之查核或績效追蹤。
  2. 申請文件之內容不實。
  3. 執行情形與申請文件或本須知之規定不符。
  4. 有其他違反相關法令之情事。

## 玖、供應服務商審核流程與時程



	第一梯次	第二梯次
受理申請	即日起-113/5/31	113/7/1-113/9/25
資格審查	隨到隨審	隨到隨審
系統審查	隨到隨審	隨到隨審
機關審核期間	113 年 6 月	113 年 9 月
上架官方網站	113 年 6 月-113 年 12 月	113 年 9 月-113 年 12 月

## 附件一：供應服務商報名表

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代表人/負責人			
	營業項目 (請勾選，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設立登記日期		資本額	
	公司官網			
	公司簡介	( 字數300字以內，可上傳證明營運實力或品質之獲獎紀錄、專業認證、工業局技服機構能量登錄等。 )		
	公司所有雲端解決方案可服務總能量上限(每年)	<input type="checkbox"/> 1~100家 <input type="checkbox"/> 101~300家 <input type="checkbox"/> 301~500家 <input type="checkbox"/> 501~700家 <input type="checkbox"/> 701~1000家 <input type="checkbox"/> 1001家以上 (單選)		
	<b>聯絡人資訊</b>			
	姓名		職稱	
	連絡電話		手機	
EMAIL				
<b>聲明與授權事項</b>				
<p>一、智慧財產權聲明及授權同意事項</p> <p>(一) 本公司同意經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研究暨行銷計畫遴選通過，並公告為該計畫指稱之雲端服務系統商後，不限地域、時間及方式將本計畫雲端服務系統方案所有圖表、文字、影、音、像以及其他因執行本雲端服務系統方案所產生的創意與構想等相關資料之智慧財產權無償非專屬授權予高盛大股份有限公司。</p> <p>(二) 本公司保證本計畫雲端服務系統方案內容為本公司自行企劃，且為執行本方案所有圖表、文字、影音像、軟體、硬體或其他器材等以及其他因執行本方案所產生的創意與構想等相關內容，皆為本公司自行創作或已取得著作、商標、專利權人之授權且有合法之使用權利，無抄襲、模仿或剽竊等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商標、專利權之不法情事。</p> <p>二、聲明事項</p> <p>茲聲明本公司參與「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研究暨行銷計畫」及下列所載事項：</p> <p>(一) 本公司最近 5 年內無執行政府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或因執行政府計畫受停權處分且停權期間尚未屆滿之情事。</p> <p>(二) 本公司最近 3 年內無欠繳應納稅捐之情事。</p> <p>(三) 本公司最近 3 年內無違反環境保護、勞工、食品安全衛生或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之相關法律規定且經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情節重大之情事。</p> <p>(四) 本公司提供之雲端服務系統方案之原廠並非陸資企業。</p> <p>(五) 本公司提供之雲端服務系統方案內容與說明無不實或涉及抄襲、違法之情事。</p>				

- (六) 本公司自願受本須知之拘束，另將充分告知雲端服務系統方案客戶本須知之相關權利義務。
- (七) 本公司瞭解契約價金之內容限於本須知列舉之雲端服務系統方案。
- (八) 本公司同意提出可佐證本公司與本雲端服務系統方案契約關係仍繼續存續及仍持續使用之相關數據資料予高盛大股份有限公司，並同意其得於去識別化後引用相關數據資料進行分析及利用。
- (九) 本公司如有侵害第三人之合法權益時，應自行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如因此致高盛大股份有限公司涉訟或應對第三人負損害賠償責任，本公司應負責抗辯、支付損害賠償及律師服務等因訴訟衍生之一切費用。

**本公司已明確了解上述所有聲明與授權內容，並且同意遵守所有規定**

( 同意請勾選並蓋上公司大小章 )



附件二：供應服務系統方案內容資料表

方案名稱	
是否代理經銷 (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本公司為本方案之原廠 <input type="checkbox"/> 本公司為本方案之代理經銷商，原廠資料如下： 原廠公司全名： 統編： 國別： *如勾選代理經銷請附上原廠授權證明
方案類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節能減碳管理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四大管理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零售行銷系統
適用行業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不限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及倉儲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出版、影音、傳播及資通訊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業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娛樂休閒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 <input type="checkbox"/> 營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方案內容特色	1.功能規格、性能(請具體條列，最多10項，每項15字以內)
	2.特色(請說明為何適用企業使用，例如哪些特性有對應目標客戶的需求等，字數300字以內)
	3.提供介紹圖片(系統方案上架使用)